

证券代码：000950

证券简称：重药控股

公告编号：2023-106

重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充确认日常关联交易及调整预计2023年度 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重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药控股”、“公司”）于2023年12月13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3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日常关联交易及调整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袁泉、李少宏、魏云已回避表决。

因本次增加预计金额在三千万以上且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5%，但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本议案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即生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调整及补充确认日常关联交易

公司于2023年4月经董事会审议并披露了《关于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6），该事项后续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预计全年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额122,550万元。

2023年1-9月份，根据公司财务报表显示，公司与原预计单位关联人实际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合计70,144万元（未经审计），占预计金额57.24%，较年初预计有较大差异。现拟调减原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时部分单位的预计交易上限，调减金额合计28,100万元。

因上海复星医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刘强不再担任重药控股董事职务超过12个月，年初公司已取消对复星医药关联方的认定。由于公司董事长袁泉、董事、常务副总经理李少宏分别担任复星医药下属子公司重庆药友制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重庆药友制药”）董事、副董事长职务，根据深交所《股票上

市规则》6.3.3条的规定，重庆药友制药为公司关联方，现补充确认与关联人重庆药友制药1-9月份发生金额合计18,453万元；同时，合计新增预计与关联人重庆药友制药2023年发生药品采购及销售上限金额28,100万元。

经以上调整后，公司2023年合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上限金额仍为122,550万元，总计净增加2023年关联交易预计0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一）调减原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原则	2023年预计金额	本次调整金额	调整后2023年预计额度	1-9月发生金额(未经审计)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	化医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重庆科瑞制药(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药品	市场定价	5,000	-1,500	3,500	2,035
		重庆千业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药品	市场定价	28,000	-4,000	24,000	18,202
	中国医药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药品	市场定价	8,000	-1,500	6,500	4,489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或接受服务	化医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重庆科瑞制药(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药品	市场定价	20,000	-4,800	15,200	9,210
		重庆和平制药有限公司	采购药品	市场定价	1,800	-300	1,500	803
	中国医药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药品	市场定价	46,500	-6,000	40,500	34,351
商票贴现及支付商票贴现利息	重庆化医控股(集团)公司	重庆两江新区化医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票据贴现业务	市场定价	12,000	-10,000	2,000	1,054
合计					121,300	-28,100	93,200	70,144

（二）确认及增加与关联方重庆药友制药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发生及预计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原则	2023年预计金额	本次调整金额	调整后2023年预计额度	1-9月发生金额(未经审计)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重庆药友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药品	市场定价	0	100	100	8
向关联方采购药品	重庆药友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药品	市场定价	0	28,000	28,000	18,445

合计	0	28,100	28,100	18,453
----	---	--------	--------	--------

(三) 调整及新增后公司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和截止3季度末发生情况

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原则	原2023年预计金额	本次调整金额	调整后2023年预计额度	2023年1-9月发生额（未经审计）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	化医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重庆科瑞制药（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药品	市场定价	5,000	-1,500	3,500	2,035
		重庆千业健康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药品	市场定价	28,000	-4,000	24,000	18,202
		重庆和平制药有限公司	销售药品	市场定价	500	0	500	349
		重庆化医宇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药品	市场定价	300	0	300	110
	中国医药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药品	市场定价	8,000	-1,500	6,500	4,489	
	重庆药友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药品	市场定价	0	100	100	8	
小计					41,800	-6,900	34,900	25,194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或接受服务	化医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重庆科瑞制药（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药品	市场定价	20,000	-4,800	15,200	9,210
		重庆和平制药有限公司	采购药品	市场定价	1,800	-300	1,500	803
		重庆化医宇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市场定价	400	0	400	249
	中国医药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药品	市场定价	46,500	-6,000	40,500	34,351	
	重庆药友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药品	市场定价	0	28,000	28,000	18,445	
小计					68,700	16,900	85,600	63,057
支付利息	重庆化医控股（集团）公司		支付利息	市场定价	50	0	50	26
商票贴现及支付商票贴现利息	重庆化医控股（集团）公司	重庆两江新区化医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票据贴现业务	市场定价	12,000	-10,000	2,000	1,054
合计					122,550	0	122,550	89,331

三、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重庆药友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强

注册资本：19,654（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生产、销售硬胶囊剂、颗粒剂、散剂、原料药、无菌原料药、大容量注射剂、片剂、冻干粉针剂、粉针剂、小容量注射剂、药用辅料、进口药品分包装（按许可证核定期限从事经营）；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药品、食品、保健品、医药中间体的研发及技术转让；医药中间体的生产；医药信息咨询服务（以上经营范围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重庆市渝北区人和镇星光大道 100 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000202851807X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郭广昌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总资产 78.67 亿元，净资产 56.92 亿元，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9.74 亿元，净利润 4.33 亿元。

重庆药友制药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关联关系

公司董事长袁泉先生、董事李少宏先生分别担任重庆药友制药董事、副董事长职务，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第四款的关联关系情形，重庆药友制药为公司关联法人。

（三）履约能力分析

重庆药友制药依法存续且生产经营正常、经营状况良好、有较强履约能力的公司，不存在履约风险，本公司认为其能够向公司支付交易款项或采购货物。

四、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关联方采购药品及出售药品，为日常的经营性交易，不影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公司向关联公司采购或销售药品等业务均属正常的市场供需行为，在相互了解生产经营状况的情况下，按照市场公允价格及交易规则进行交易，各方亦根据自身维持经营、提高市场竞争力、获取盈利等目的选择交易对手。

（二）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价格公平合理，收（付）款条件与市场同等情况保

持一致，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上述关联交易将持续发生，但该等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负面影响，公司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的发生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或被其控制。

五、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关联方采购药品及出售药品，为日常的经营性交易，不影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公司向关联公司采购或销售药品等业务均属正常的市场供需行为，在相互了解生产经营状况的情况下，按照市场公允价格及交易规则进行交易，各方亦根据自身维持经营、提高市场竞争力、获取盈利等目的选择交易对手。

(二)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价格公平合理，收(付)款条件与市场同等情况保持一致，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上述关联交易将持续发生，但该等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负面影响，公司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的发生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或被其控制。

六、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情况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3 年第二次会议，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日常关联交易及调整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基于独立判断，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关联方采购药品及出售药品为日常的经营性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并根据市场公允价格开展交易。各项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在合理范围内，不会因此对关联人形成依赖，公司独立性不会因此受到影响。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遵循了自愿平等、诚实守信的市场经济原则，交易没有损害公司利益和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

公司经自查补充确认日常关联交易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没有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注意回避表决。

七、备查文件

- 1、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3年第二次专门会议决议
- 3、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重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4日